绍兴市奥体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人员招聘公告

绍兴市奥体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系市奥体中心全资国有企业，位于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大道西侧、洋江西路北侧奥体中心内。公司主要负责体育场馆的管理、利用和各类体育项目的训练、竞赛及体育产业发展、服务等。现因工作需要，拟招聘企业编制教练员2名，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岗位及条件

1.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，政治清白，作风正派，无任何违法犯罪纪录和不良嗜好；

2.热爱体育事业，具有岗位所需要的专业或技能，有强烈的责任心，有较强沟通、适应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；

 3.品貌端正，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和心理素质，有吃苦耐劳的精神，自觉服从工作安排；

 4.绍兴市越城区户籍优先；

5.具备招聘岗位所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。

二、报名办法

1.报名时间：2020年4月13日——4月17日（上午8:30-12:00，下午14:00—17:00）。

2.报名地点：绍兴市越城区洋江西路899号绍兴市奥体中心射击射箭馆7号门三楼办公室7302、7305, 联系人:王小姐，咨询电话:0575—89119016 、89119008。

3.报名资料：应聘者登陆绍兴体育网，下载并填写《报名登记表》，于2020年4月17日前携带《报名登记表》、本人身份证、1寸照两张、学历学位证书、职称证书、专业资格证书、工作证明材料等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到报名地点报名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1.资格审查：应聘人员所提供的应聘材料必须齐全且真实有效，凡不符合招聘规定条件和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应聘资格；报名结束后，招聘小组对应聘人员进行初审。

2.笔试：成绩满分为100分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3.面试：根据笔试成绩，按1：3确定面试对象（报名参加面试比例低于1：3的，按实际报名数确定比例）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4.体检：面试结束后，将笔试成绩、面试成绩合成计算总成绩。根据总成绩，按1:1比例确定体检对象，体检参照《公务员招考体检标准》执行，体检不合格或放弃体检者，按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。若总成绩相等，以笔试总成绩高的排位在前。

总成绩的计算公式为：总成绩＝笔试成绩×40%＋面试成绩×60%。

5.录用：体检合格，经公示后予以录用。录用人员与绍兴市奥体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。

四、薪资待遇

正式录用前，实行3个月的试用期，试用期结束经考核合格后享受公司企业正式职工待遇，试用期不合格者直接取消录用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录用人员须服从公司的统一分配和工作岗位安排；

2.应聘人员提供的各种资料、信息均需真实有效，否则将取消报名、录用资格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（应聘材料复印件恕不退还）。

绍兴市奥体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 2020年4月10日

附件1

**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及相关要求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招聘岗位 | 人数 | 性别 | 学历 | 专业 | 岗位职责 | 其他要求 | 备注 |
| 1 | 田径教练 | 1 | 男 | 本科及以上 | 体育教育、运动训练 | 负责田径等项目的招生、教学培训、队伍管理及竞赛组织工作 | 年龄35周岁以下，具有田径专业训练经历，训练期间运动等级达到国家二级及以上。中共党员优先。 | 年龄时间计算至报名日。 |
| 2 | 游泳教练 | 1 | 男 | 本科及以上 | 体育教育、运动训练 | 负责游泳等项目的招生、教学培训、队伍管理及竞赛组织工作 | 年龄35周岁以下，具有游泳专业训练经历，训练期间运动等级达到国家二级及以上。中共党员优先。 | 年龄时间计算至报名日。 |

附件2

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

报名岗位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 照片 |
| 文 化程 度 |  | 毕业学校 |  | 籍贯 |  | 健康状况 |  |
| 身份证号 码 |  | 联系电话 |  | 邮编 |  |
| 现工作单 位 |  | 职务 |  |
| 通 讯地 址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个 人简 历 |  |
| 资 格初 审意 见 |  |

注：此表由报名人员如实填写，如发现有不实或作假现象，取消资格。